

##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.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.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##### 1、会议召开时间

（1）现场会议：2021年9月10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4:30。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

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9月10日上午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。

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1年9月10日9:15，结束时间为2021年9月10日15:00。

##### 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

慈溪市新兴产业集群区宗汉街道新兴一路185号公司五楼会议室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岑国建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

的规定。

## **(二) 会议出席情况**

### **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**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，代表股份 59,503,74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7.2151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59,475,0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7.1875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28,74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276%。

### **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**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3,928,74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.7776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3,900,0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.750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28,74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276%。

### **2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。**

### **3、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。**

## **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**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 审议表决结果如下：

### **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**

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9,491,0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787%；反对 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55%；弃权 9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8%。

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3,916,04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767%；反对 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840%；弃权 9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393%。

本议案为特别议案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# **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**

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9,500,4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45%；反对 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5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3,925,44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160%；反对 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84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
- 2、律师姓名：竺艳律师、王丹亭律师
- 3、结论性意见：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# **四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10 日